

重庆市妇女联合会

〔2020〕—3

重庆市妇女联合会 关于推进巴渝基层妇联领头雁 培训计划的通知

各区县（自治县）妇联，万盛经开区妇联、两江新区妇联：

实施“巴渝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”，是贯彻落实中国妇女十二大精神，巩固基层妇联组织“会改联”“区域化”改革成效，激发基层工作活力的重要举措之一。为进一步推动“巴渝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”落地落细落实，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进一步加强对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妇联主席、副主席及执委骨干的培训力度，着力培养一支懂基层、愿干事、会做妇女群众工作、有辐射示范作用的基层执委骨干队伍，提升基层妇联引领联系服务妇女群众水平。到2023年，乡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妇联主席、副主席及执委全部轮训一遍，在全覆盖培训的基础上，实现“百千万”培训目标，即市、区县妇联举办100期精品培训班，乡镇（街道）妇联组织3000场“大轮训”，培优50000名执委骨干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(一)择优选定培训对象。各级妇联要注重遴选政治素质好,热爱妇女事业,可持续稳定发挥作用的基层妇联执委参加培训,优秀基层妇联执委、妇女儿童之家规范化建设所在地的村(社区)妇联执委优先纳入培训,激励保障基层妇联执委履职尽责。

(二)按需设计培训内容。突出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要求,本着“缺什么、教什么”的原则,按需确定培训内容。重点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;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妇女儿童和妇联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、讲话精神和指示要求;中国妇女十二大精神;市、区县妇联年度执委会报告及年度工作要点、基层妇联组织改革、维权工作、家庭建设、妇女儿童发展纲要(规划)的实施、妇女儿童基层活动阵地建设等妇女工作专业知识;参与基层社会治理、关爱帮扶困难群体等群众工作方法的培训。

(三)灵活确定培训方式。市妇联面向乡镇(街道)、村(社区)两级妇联执委骨干开展示范培训;区县妇联每年至少举办1期专题培训,且培训课时不少于2天;乡镇(街道)妇联面向村级妇联执委骨干开展全覆盖轮训。要紧密联系新时代基层工作需要和工作实际,采取专题讲座、业务培训、经验交流、现场教学等多种方式进行培训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(一)突出培训实效。各级妇联要抓好培训工作的组织实施,做好训前需求调研,训后满意度调查,要鼓励各级妇联干部及执

委走上讲台，发现培训一批干得好、讲得好的基层妇联执委，用她们生动鲜活的经验和案例开展典型交流和现场教学，确保培训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加强工作保障。市妇联将把“巴渝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”工作情况纳入区县妇联年度工作考核内容。各级妇联要高度重视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工作，提前谋划，做好年度培训计划安排。区县妇联要积极争取财政支持，将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经费纳入年度预算，并督促指导下级妇联做好培训工作。

（三）总结工作情况。区县妇联要注意统计和汇总本辖区内各级妇联开展“巴渝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”的工作情况，宣传推广有特色、有实效的工作经验，及时报送工作信息。请于每年11月30日前将本年度工作情况统计表（见附件）报送市妇联组联部。

联系人：田媛 67125234 530927691@qq.com

附件：“巴渝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”工作情况统计表

重庆市妇女联合会

2020年4月26日

附件

“巴渝基层妇联领头雁培训计划” 工作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：

填报日期： 年 月 日

培训班名称	主办单位	主要培训内容	期数	培训天数	实际参训人数	经费金额及来源	师资构成	具体承办机构	妇联干部及执委讲课场次	备注